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呂慶書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84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bm2151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0129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11學年度全國中等學校暨大專院校國武術錦標賽暨儲備國手選拔賽」競賽規程1份 (24661740_112301294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國武術總會辦理「111學年度全國中等學校暨大專院校國武術錦標賽暨儲備國手選拔賽」競賽規程1份，請踴躍報名參賽，並逕依權責核予參賽人員公（差）假及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國武術總會112年2月7日中總（112）術字第1120000011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比賽日期：112年7月7日至7月9日。

三、報名截止日期：112年6月6日24時以前完成報名手續。

四、學校單位請至指定網址：<http://kwfroc.ickf-kuoshu.org/>，登入報名系統直接以非會員學校單位進入，不接受書面報名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歐洲學校（中學部）、臺北美美國學校、臺北日僑學校、臺北私立道明外僑學校、恩慈美國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上海台商子女學校、華東臺商子女學校、東莞台商子弟學校



副本：電文
2023/02/15
交換章



裝

訂

線

78